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(南區)
承辦人：關仲芸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65
傳真：02-27593317
電子信箱：udd-jhongyun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0305834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6189846_11030583472_1_ATTACH1.pdf、
16189846_1103058347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0年7月26日府都規字第11030583471號公告

「臺北市共享廚房之定義、得設置分區及其附條件規定」

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法務局（請協助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）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商業處（請協助轉知相關業者、公會、團體）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

